

立法會

Legislative Council

立法會CB(3) 295/09-10號文件

檔 號： CB(3)/M/MM

電 話： 2869 9205

日 期： 2010年1月4日

發文者： 立法會秘書

受文者： 立法會全體議員

2010年1月13日
立法會會議

就“推廣儒家哲學思想” 動議的議案

陳鑑林議員已作出預告，會在2010年1月13日舉行的立法會會議上，就“推廣儒家哲學思想”動議議案。現隨文件附上有關的議案。立法會主席已指示應“按所交來的原有措辭印載”在立法會議程上。

立法會秘書

(林鄭寶玲女士代行)

連附件

2010年1月13日(星期三)
立法會會議席上
陳鑑林議員就
“推廣儒家哲學思想”
動議的議案

議案措辭

孔子的儒家哲學思想得到全球多個國家的尊崇，孔子早被推選為世界十大傑出思想家之一，聯合國教育、科學及文化組織在2005年設立了‘孔子獎’，獎勵世界上對教育有傑出貢獻的人士，由此可見儒家思想在世界上備受推崇；鑒於香港社會道德觀念薄弱，倫理關係日見疏離，社會價值觀混亂，家庭暴力、虐兒事件頻生，以及青少年吸毒、濫藥和援交問題嚴重，政府實有需要在社會復興儒家哲理，以建構社會秩序與和諧，加強商業倫理以及提升個人品格素養；就此，本會促請政府：

- (一) 推廣儒家哲學，以重振社會道德觀念，和加強維繫家庭倫理關係，發揚守望相助的社區精神；
- (二) 推廣儒家哲學應用在社會企業及商業上，以提升市民的人文素養；
- (三) 在學校及專上院校設立具有中國傳統文化思想的德育課程，着重修身為本；及
- (四) 把孔子的誕辰定為孔子日，以確立孔子思想在香港社會的崇高地位。